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蚌埠市怀远县 20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升压
站及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020-340321-44-02-024600

建设地点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

验收单位 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1月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蚌埠市怀远县 20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及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光伏发电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怀远县水利局 怀水保承诺〔2021〕1号文，2020年10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安徽众兴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众兴电审函〔2019〕107号文，2020年9月1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1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国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天源电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汇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2年1月4日，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在蚌埠市怀远县主持召开蚌埠市怀远县20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及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单位有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国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编辑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苏天源电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等。验收会议各方参会人员共计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等单位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蚌埠市怀远县20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及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蚌埠市怀远县20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及送出工程位于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境内，本工程新建220kV升压站一座，220kV送出线路工程路径长约15km，共布置铁塔60基。工程主要由升压站、线路工程区、施工场地区、施工道路区等4个区域组成，总占地面积4.92hm²，其中永久占地1.30hm²，临时占地3.62hm²，占地类型主要为耕地、林地、和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项目总投资8925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2829万元，工程于2021年1月开工，2021年8月主体工程完工，总工期为8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0年10月30日，怀远县水利局怀水保承诺〔2021〕1号文，对关于蚌埠市怀远县200MWp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升压站及送出工

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给予了批复，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4.92hm²，工程建设挖方 1.183 万 m³（其中表土剥离 0.393 万 m³），填方 1.663 万 m³（其中表土回覆 0.393 万 m³），无弃方，需外购土方 0.48 万 m³（由建设单位自购），工程在建设期内可能造成的共产生水土流失总量 90.58t，其中背景流失量 19.09t，新增水土流失量 71.49t。通过水保方案的实施，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4.80hm²，整治扰动土地面积 4.80hm²，林草植被建设面积 0.15hm²。

本工程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 年 7 月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安徽蚌埠涂山 220kV 变电站 220kV 渔光一体化光伏间隔扩建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章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 4.92hm²，总挖方 0.63 万 m³，工程由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自行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对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咨询单位开展了实地查勘和核查，收集并查阅了项目建设的设计、施工、监理和建设等相关资料，对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法定义务履行情况、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情况、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情况和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

量总体合格，各项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基本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正常发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陈巍	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陈巍	建设单位
		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宗其书	建设单位
	袁浩伦	安徽汇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浩伦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雷峻森	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峻森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天源电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蔡纯清	监理单位
	李树耿	国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李树耿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陈金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陈金建	施工单位